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投资范围并相应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规定，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 3 只基金拟参与存托凭证投资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基金明细详见附件），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份额持有人大会，修订将自 2021 年 7 月 9 日起正式生效。

涉及投资范围中增加存托凭证的相关产品的主要修订包括：对基金合同“前言”部分进行修订，补充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提示；对基金合同“基金的投资”部分进行修订，明确“投资范围”中包含存托凭证、在“投资策略”中增加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在“投资限制”中增加存托凭证投资限制；对基金合同“基金资产估值”部分进行修订，在“估值对象”中增加存托凭证、在“估值方法”中增加存托凭证估值方法等。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到上述相关内容也已经进行相应修订，并在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中增加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揭示内容。

三、重要提示

1、本次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和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修订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和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本公司网站发布，供投资者查阅。

2、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56711690
- 2)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www.huianfund.cn

四、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

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选择
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7月9日

附件：修订基金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010740	汇安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10412	汇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10558	汇安鑫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